

证券代码：870331

证券简称：ST 通捷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收到主办券商单方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收到主办券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出具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主要内容

东海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2 月 3 日、2023 年 3 月 9 日通过中国邮政邮寄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松先生发出书面催告函，催收持续督导费及延付罚息，每次催告期均不少于十天。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仍未按协议约定完整支付 2020-2022 年度持续督导费及延付罚息。截至通知发出之日，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东海证券已履行《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规定的催告程序，拟单方解除与公司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暨解除与公司的持续督导关系。

三、尚未支付原因

公司经营面临困境、资金十分紧张，目前确实无力支付相关款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东海证券将向全国股转公司提请备案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单方解除持续

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若东海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挂牌公司股票将会停牌。在东海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